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基字[2025]43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心理健康教育课题研究 及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局机关：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水平，加强心理健康教师队伍建设和，总结推广各学校成熟做法和典型经验，经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 2025 年心理健康教育课题研究及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对象

主要面向全区中小学(含中职学校)主抓心理健康教育的领导干部、专兼职心理教师、班主任教师及学科教师，鼓励广大教师踊跃

参加。

二、课题研究申报要求

(一)内容及选题

随着社会的发展，不同学段的学生心理问题也呈现出新的变化，青少年人际交往困扰、情绪管理困惑、青春期问题及性健康教育、校园欺凌心理疏导等方面的问题成了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重点内容。为帮助学生有效解决问题，更好地做好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提升广大教师心理健康教育科研能力，各学校要精心选题，确定研究课题后进行申报，力求具有科学性、创新性、前瞻性、实践性和有效性，要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决策参考价值。研究方向可结合申报单位的实际情况，参照课题研究选题指南(见附件1)自主选择一项课题，也可自立命题。课题立项时间为2025年4月，预期完成时限为一年，若立项课题研究深度不够，不予结题。

(二)申报及立项

课题立项申请要秉承符合实际、利于提高的原则，阶段性工作的安排部署、研究方法和途径等要易于操作，具有针对性和时效性，有利于提升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效果。各学校确定研究课题后，需认真填写《课题申请评审书》(见附件2)。区教育局将成立专业评审组对申报课题综合研判，对不符合要求的课题予以淘汰，对准予立项的课题予以通报并颁发立项通知书。

(三)名额及报送要求

各中学(含中职学校)每校上报1项课题;各小学以中心校(区直学校)为单位分配名额,其中胥各庄、黄各庄、大新、钱营中心校上报2项课题,其他单位上报1项课题。各学校《课题申请评审书》及《课题研究及典型案例汇总表》(见附件5)电子版以中心校(区直学校)为单位打包发丰南心理健康邮箱,纸质版每个课题一个档案袋,统一贴好封面(见附件3),由中心校(区直学校)统一报送。

三、案例征集要求

(一)类型及内容

1.学校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机制案例。案例内容应聚焦当前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突出经验和亮点做法,如:落实心理健康教育政策情况、整体推进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建设情况、专业人员队伍建设管理、学生典型心理行为问题干预机制、五育并举促进心理健康、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建设、心理健康教育资源开发、心理健康知识普及宣传和实践活动、学生社团活动、心理健康教育研究等,呈现各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特色做法和成功经验。案例推荐条件:学校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机制案例的实施至少持续一年以上,案例项目负责人1人,主要贡献者不超过3人,且近三年内未出现学生心理健康相关重大舆情问题。

2.教师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实践工作层面案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

教师、班主任或学科教师可聚焦教育教学活动中，帮助学生在提升积极心理品质，应对认识自我、学业学习、人际交往、情绪调控、社会适应、升学择业等方面常见的心理与行为问题的实践经验，具体到某个学生或某个学生群体的具体事例。案例推荐条件：教师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实践工作层面案例具有三年以上教学或学生心理辅导经验，深受学校和学生好评，所述案例具有鲜明特色，并可推广借鉴。

(二)申报及评审

1.上述材料以案例报告形式报送，不超过2000字(如需说明，可另附一份详细案例报告材料)。学校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机制案例报告应包含工作开展情况、工作成效、经验总结等方面；教师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实践工作层面的案例应包含摘要、关键词、案例简介、心理问题分析与评估、辅导目标、辅导过程、辅导效果、辅导反思等主要方面。案例要富有真实性、创新性、实效性和典型性，已取得一定成效，有较强的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能为全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提供经验和参考。

2.上述材料严禁抄袭和杜撰，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内容符合积极向上的价值取向。报送材料应做好相应的伦理规范和隐私保护的措施及要求，征得相关受干预对象知情同意后报送，如涉及学生或家长，要对学生及家长身份信息做脱敏化处理，包括但

不限于隐去真实姓名及其它能暴露其身份的内容，保证学生或家长身份不可识别，且不能涉及违反知识产权的要求，若由此引发纠纷，由报送单位负责。

3.区教育局将组成专业评审组对上报案例进行评选，评审出一二等奖，对不符合内容要求及文字格式要求(见附件4)的案例予以淘汰。

(三)名额及报送要求

1.校级案例：各中学(含中职学校)每校上报1个典型案例；各小学以中心校(区直学校)为单位分配名额，其中胥各庄、黄各庄、大新、钱营中心校上报2个典型案例，其他单位上报1个典型案例。

2.教师个人案例：各中学(含中职学校)每校上报2个典型案例；各小学以中心校(区直学校)为单位分配名额，其中胥各庄、黄各庄、大新、钱营中心校上报4个典型案例，其他单位上报2个典型案例。

3.此次典型案例征集只报电子版，以中心校(区直学校)为单位将案例及《课题研究及典型案例汇总表》打包发丰南心理健康邮箱，压缩包内文件分别汇总到“学校案例”和“教师个人案例”两个文件夹中。

四、报送要求

以上心理健康课题研究及典型案例资料统一报送时间为2025年4月16-18日，逾期不报视为弃权。电子版资料以中心校(区直学校)为单位打两个压缩包发丰南心理健康邮箱fnxljk@163.com,分别命名

为“某中心校(区直学校)心理健康课题研究资料”和“某中心校(区直学校)心理健康典型案例资料”。课题研究纸质版档案袋报老局 304 室。联系人：薄丽梅。

- 附：1.心理健康课题研究选题指南
2.心理健康课题申请评审书
3.课题申报档案袋封皮
4.心理健康典型案例格式模版
5.心理健康教育课题研究及典型案例汇总表

丰南区教育局

2025 年 4 月 3 日

主题词：心理健康 课题研究 案例征集 通知

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日印

(共印20份)